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披露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一般关联交易有关披露要求，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就 2026 年第二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法规规定免于披露的除外）以及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类型与交易金额

- 1、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折人民币 171,544.23 万元，其中集团内银行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104,621.51 万元，其他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66,922.72 万元。
- 2、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为折人民币 31,925.43 万元。其中提供服务的收入金额为折人民币 24,831.21 万元，接受服务的费用金额为折人民币 7,094.22 万元。
- 3、存款和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为折人民币 7,297,699.90 万元。

上述第 2、3 项金额包含以下已与关联方签署了统一交易协议的关联交易金额。

二、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 1、服务类统一交易协议本季总发生额为折人民币 28,595.43 万元。其中提供服务的收入金额为折人民币 21,708.46 万元，接受服务的费用金额为折人民币 6,886.96 万元。
- 2、债券买卖统一交易协议本季度发生额为折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3、外汇即期（含结售汇）交易统一交易协议本季度发生额为折人民币 24,911.85 万元。

上述交易金额均未超过各统一交易协议所约定的交易限额。

三、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根据监管规定剔除可豁免的关联交易以外，截止 2026 年二季度末，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